

安縣畜牧誌



四川省安縣畜牧局
畜牧志編纂領導小組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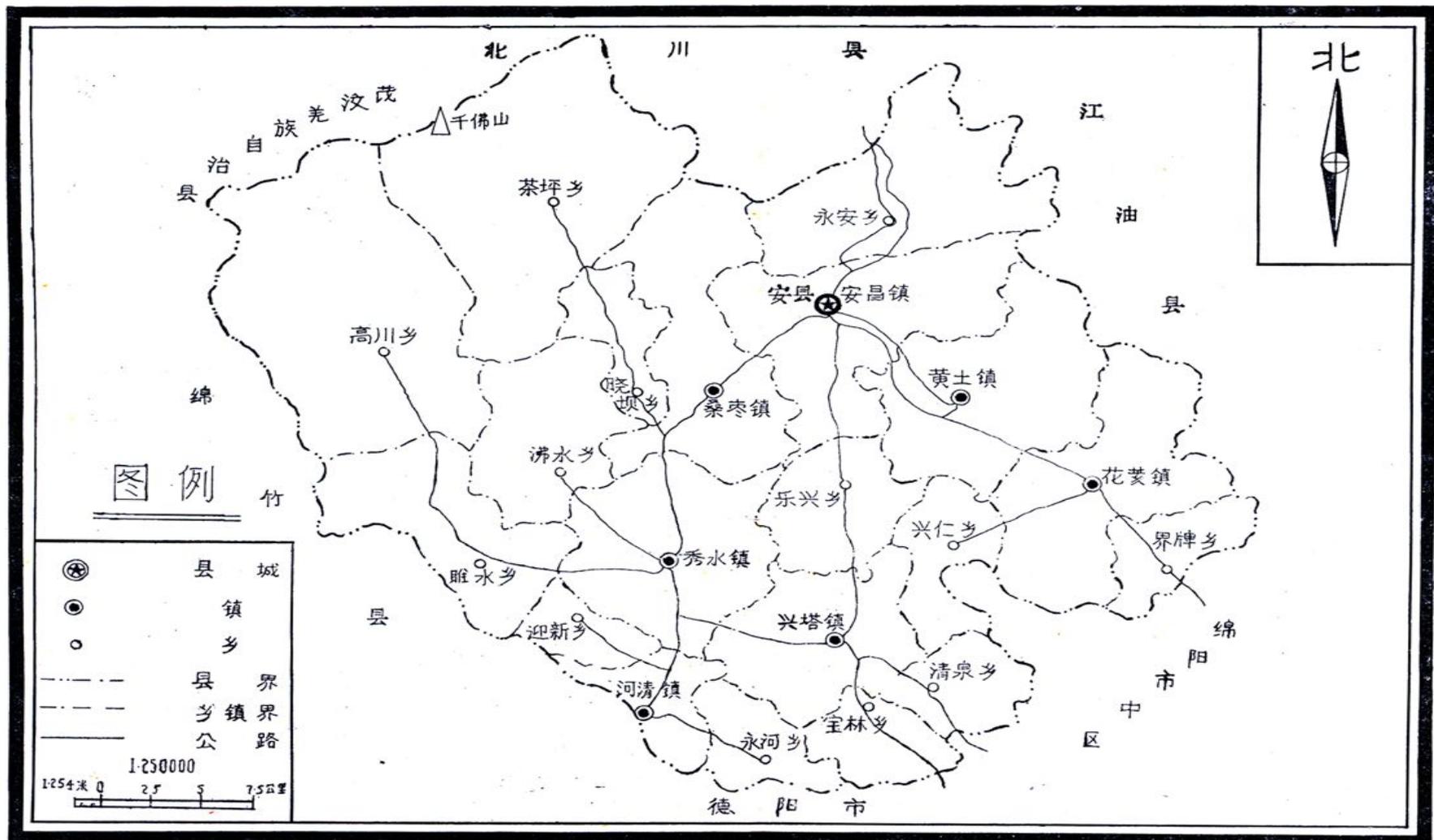
安 县 畜 牧 志

主 笔 赵宗富
编 纂 徐圣木

安县畜牧局畜牧志编纂领导小组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编印

安县行政区划图





◁ 省委书记杨汝岱看望养猪专业户刘定国



◁ 四川省副省长谢世杰看望养猪专业户刘定国



△ 安县畜牧局办公宿舍大楼



△ 安县畜牧局饲料厂

序

安县以养猪为主的畜牧业，在省、市均占重要地位。一九八五年底，全县生猪存栏三十七万三千六百二十一头，比一九四九年的六万七千八百六十七头净增四点五倍，比一九七八年增加百分之四十点四；出栏肥猪三十万〇三千二百六十二头，比一九四九年的三万〇五百四十头净增八点九倍，比一九七八年增加一点七倍。猪肉总产量（胴体）三千七百五十三万斤，人平生产八十四斤，其中人平消费三十九斤、外销商品肉四十五斤。牛、鸡、鸭、兔、蜂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一九八五年，全县牧业总产值达到四千五百七十二万元，占农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二十六点七，比一九四九年增加七点七倍，比一九七八年增加二点五倍。

安县畜牧业源远流长，历史悠久，具有大发展的自然优势和广大的群众基础。在建国前，由于社会制度衰败，畜牧业不被重视。因此，历代旧县志中，对畜牧业记载甚少，更无专业志书。建国以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采取了一系列保护性政策和发展措施，使畜牧业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但由于“左”的影响和十年“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因而发展不快，曾经出现过马鞍形和徘徊状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一靠政策，二靠科学，坚持大发展的方针，健全和完善品种改良、饲养生产、防疫灭病和畜产品加工等服务体系，全县以养猪为中心的畜牧业进入了全面的大发展的新时期，使畜牧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为了振兴安县畜牧业，使之成为专业化、集约化、商品化、科学化的现代化畜牧业。在县志编委的领导和有关部门支持下，全局上下集中力量内查外调，获得了大量的数据和珍贵资料，经过整理核实，编纂成安县有史以来的第一部《安县畜牧志》。这部志书比较详尽地记述了安县畜牧业发展的历史和现状，使前有所稽，后有所鉴，承先启后，继往开来，以利今后畜牧业的更大发展。是以为序。

杨光荣

安县畜牧局修志领导小组及工作人员名单

组长 梁昌富 副组长 赵宗富

名誉顾问 四川农业大学肖毅仁

工作人员

主笔 赵宗富

编纂 徐圣木

专职人员 邓明福 陈有祥 曹忠烈

撰写人员

概述 赵宗富

机构沿革 徐圣木

畜牧生产 陈本辉 邱长连

疫病防治 閻绪强 谷学良 贺仕国 邓定坤 李军校

经营管理 赵宗富

人物志 赵宗富

大事记 徐圣木

杂 记 徐圣木

审 稿 杨光荣 陈本辉 閻绪强 谷学良 邓定坤

校 对 谷学良 曾进友 赵宗富 梁昌富

凡 例

一、根据畜牧局具有行政管理和畜牧兽医技术推广两种职能以及现代畜牧“三大体系”发展状况，编纂体例结构及内容，含安县畜牧机构沿革、畜牧生产、防疫检疫、兽医业务技术之改进；力求体现畜牧业品种改良、饲料生产、防疫灭病“三大体系”，以确定篇章结构，使之较有系统、较为完善。

二、编写时间：上溯至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下截止于一九八五年。

三、涉及历史问题，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的精神处理；近年的问题，统一于十二大所确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以《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为准绳。人物传记、简介，只列事实，不加评论。

四、年号、数字的写法，统一按《中宣部对文字，数字写法的规定》。

五、依照编志体例结构，逐篇循章按节编写，并以时为经，以事为纬，分类竖写，条块结合，必要时附图表，录件，以求图文并茂，史志兼备，文字简洁，史证留真。全志共分一述、七篇，共十三章，三十八节。附照片四帧，图表九十九张，文件附录六件。全志约二十七万余字。

六、由于过去的资料不全，所采集调查记录、口碑资料，难免无误，加之水平有限，遗漏，错志之处，有待今后勘误补遗。

目 录

县行政图	(1)
序	(1)
编写领导小组及工作人员名单	(2)
凡例	(3)
目录	(1)
概述	(1)
第一篇 大事记述	(6)
第二篇 机构沿革	(12)
第一章 民国时期	(12)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2)
第二节 业务机构	(14)
第二章 建国以后	(15)
第一节 行政机构	(15)
一、局级机构	(15)
二、股、(站)室设置	(19)
三、党群组织	(21)
第二节 业务机构	(23)
第三节 直属机构	(25)
一、安县畜牧兽医联站	(25)
二、安县畜牧技术服务中心	(26)
三、安县畜禽饲料厂	(26)
第四节 下属机构	(26)
一、乡、镇畜牧兽医站	(26)
二、乡、镇畜禽品种改良站	(28)
第五节 其它机构	(31)
安县稻麦原种场	(31)
第三篇 畜牧生产	(33)
第一章 畜禽发展	(33)
第一节 民国时期	(33)
第二节 建国以后	(34)

一、大牲畜	(34)
二、猪	(42)
三、小家禽、畜	(47)
第三节 畜牧业生产区划	(50)
第四节 发展畜禽政策	(51)
一、养猪	(51)
二、养牛	(52)
三、畜禽专业户	(54)
第二章 品种改良	(56)
第一节 品种	(56)
一、民国时期	(56)
二、建国以后	(56)
第二节 改良	(66)
一、猪	(66)
二、牛	(72)
第三章 饲料生产	(73)
第一节 民国时期	(73)
第二节 建国以后	(73)
一、种植青绿饲料	(74)
二、野生青绿饲料	(76)
三、引进高产饲料	(76)
四、精饲料	(76)
五、副产物饲料	(77)
六、饲料添加剂	(78)
七、微生物发酵饲料	(78)
八、配合饲料	(79)
第三节 草山草坡	(80)
一、草山分布	(80)
二、草地利用	(80)
第四章 饲养管理	(81)
第一节 民国时期	(81)
第二节 建国以后	(81)
一、生猪饲养管理技术	(81)
二、耕牛饲养管理技术	(85)
三、鸡饲养管理技术	(87)
第四篇 疫病防治	(89)
第一章 主要疫病	(89)

第一节 民国时期	(89)
第二节 建国以后	(89)
一、猪病	(89)
二、牛病	(91)
三、狂犬病	(92)
四、羊病	(92)
五、禽病	(92)
六、兔病	(92)
七、蜂病	(93)
第二章 兽防组织及活动	(96)
第一节 防疫队伍建设	(96)
第二节 防疫政策、措施	(99)
第三节 群众防疫	(102)
第四节 预防注射	(103)
第三章 畜禽检疫	(107)
第一节 民国时期	(107)
第二节 建国以后	(107)
一、检疫队伍建设	(107)
二、牲畜交易市场检疫	(111)
三、肥猪检疫	(114)
四、运输畜禽(蜂)检疫	(115)
五、家畜疫病实验检验	(115)
第四章 疾病治疗	(116)
第一节 民国时期	(116)
第二节 建国以后	(116)
一、技术培训	(116)
二、诊疗技术	(122)
三、查治耕牛血吸虫病	(128)
第五篇 经营管理	(131)
第一章 畜牧局经营管理	(131)
第一节 财务管理	(131)
一、审批权限	(131)
二、现金管理	(131)
第二节 财产管理	(132)
第三节 其它管理	(132)
一、办公费	(132)
二、会议费	(132)

三、控制购置	(132)
四、控制差旅	(133)
第四节 工资、劳保、福利	(133)
一、工资	(133)
二、劳保	(134)
三、福利	(134)
第五节 基本建设	(134)
一、制药室	(134)
二、办公及职工宿舍大楼	(135)
三、饲料加工厂	(135)
四、安县畜牧技术服务中心	(135)
第二章 县畜牧兽医事业管理	(138)
第一节 县畜牧兽医联站	(138)
第二节 畜牧服务公司	(138)
第三章 镇、乡畜牧兽医事业管理	(139)
第一节 经营	(139)
一、治病收费	(139)
二、看槽保健	(139)
三、畜病合作防治	(141)
四、技术联产	(142)
第二节 管理	(142)
一、劳动管理	(142)
二、财务管理	(145)
1. 收费标准	(145)
2. 民主管理	(145)
三、财产管理	(146)
四、票证管理	(146)
第三节 经营管理成效	(146)
第六篇 人物	(149)
人物传略	(149)
一、韩洪宽传略	(149)
二、周秀海传略	(150)
人物简介	(150)
一、杨光荣简介	(150)
二、谷学良简介	(151)
三、邓定坤简介	(152)
四、蒲茂成简介	(152)

五、王祥瑞简介	·····	(153)
名人录	·····	(153)
一、县人民代表	·····	(153)
二、县政协委员	·····	(153)
三、劳动模范	·····	(153)
1. 省级劳动模范	·····	(153)
2. 县级劳动模范	·····	(154)
第七篇 杂记	·····	(155)
第一 文存	·····	(155)
一、一九八二年机关干部岗位责任制试行办法	·····	(155)
二、安县畜牧兽医学会章程(草案)	·····	(159)
三、省基层畜牧兽医站经营管理会议材料(摘录)	·····	(161)
四、安县科委(83)08号通知	·····	(166)
五、批复塔水公社种畜站岗位责任制的通知	·····	(168)
六、地区畜牧局通知	·····	(171)
第二、杂记	·····	(174)
一、历年科技成果	·····	(176)
二、重要文献目录索引	·····	(175)
三、编后记	·····	(179)

概 述

安县位于四川盆地西北边沿，龙门山脉中段，与成都平原接壤。地处北纬 $31^{\circ}22'$ 至 $31^{\circ}47'$ ，东经 $104^{\circ}05'$ 至 $104^{\circ}38'$ 。东连江油、绵阳；西接德阳、绵竹；北与北川、茂汶毗邻。县之西北，草木繁茂，山峦重叠，岩悬沟深，气势雄伟；县之东南，地势开阔平坦，土沃田良，沟纵渠横，灌溉便利，素称“鱼米之乡”。全境地势西北高而东南低，山、丘、坝俱备。海拔高度山区为八百至一千二百米之间，丘陵六百米左右，平坝五百五十米左右。幅员面积一千四百〇四平方公里，计二百一十万六千市亩，其中低中山区占百分之四十三点一七，丘陵占百分之三十七点八，坝区占百分之十九点一。

一九八五年，全县辖七镇、十三乡，二百七十三个村，二千七百一十五个村民小组。四十五万二千二百人，十一万五千户。其中，农业户十万五千八百户，农业人口四十一万五千四百人，占百分之九十一。全县发展畜禽专业户一千二百四十六户，重点户一千〇六十八户，共二千三百一十四户，占总农户的百分之二点二。

安县属中亚热带湿润季风气候区，宜牧宜农，盛产粮油，饲料充足，牧草丰盛，畜禽品种繁多。在动物九百二十五种、一千多个品系中，饲养动物有二十种、五十一个品系。其中，猪、鸡各七个品系，牛五个品系，马、羊、鸭、鹅、蜂、兔等各两个品系。为发展本县畜牧业奠定了丰厚的物质基础。

县内气候温和，四季分明，年平均温度十六点三度。七月最热，均温二十五点七度；一月最冷，均温五点七度。历年极端高温三十六点五度，极端低温零下四点八度。无霜期平均三百天，年均日照一千〇五十八点七小时，大于或等于零的积温五千九百五十七点七度，可谓夏凉冬暖。具备了发展畜牧业的良好环境。

本县位于川西鹿头山暴雨中心，雨量充沛，多年平均降水量为一千二百六十一毫米，十之八九的年份降水量均在一千毫米以上，雨量多、年际变化相对较小。时间、地区分布不均，丘坝区雨日一百六十二天，降水量九百至一千毫米；山地区雨日为一百九十二天，降水量为一千五百至一千七百毫米。年均相对湿度百分之七十五。有利于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

县境内主要河流有两条：一是发源于高川乡高川坪的干河子，流程六十七点五公里，入德阳涪水河；二是发源于千佛山茶坪猫儿沟的茶坪河，与北川的苏宝河汇合于安昌镇为安昌河，流程一百二十六点三公里进入绵阳涪江。小河溪流，沟渠塘堰，纵横交织，既是农牧业之命脉，又为间接传播疫病之来源。

建国前安县交通闭塞，建国后已建成各型公路二十四条，沟通县内外各地，但疫源也附此入侵。为此，今后须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检疫。

安县牧草成片，植物界有八百一十四种，一千一百三十七个品系，人工栽培饲料作物五

科、八种。大多分布在林木葱笼，竹翠草茵之西北地带。一九八二年调查，全县有各类草山林地八十六万五千五百五十五点七亩，占总面积的百分之四十一，为山地草丛类草场，以豆科、禾本科为主。据抽样测定：平均亩产饲草八百五十斤，全县年产饲草二点八亿斤。现尚有荒山草坡十八点三万亩未开发，有的地区虽已利用，其利用率极低，惜满山绿草茵茵，惟岁岁一枯云。

安县畜牧兽医始于何时，目前尚无史可证。但纵观历史，略可溯源。殷商已“倡畜舍饲”，春秋始役“牛耕用犁”，品种改良盛刘汉，“蛮土骏马”载李唐。至于兽医则始于西周，唐宋医牛之术已传于民间，清代畜牧兽医已初具规模。但是，封建王朝，历史局限，迷信愚民，科学不兴，以畜禽为“神遣天赐”，视兽医为“雕虫小技”，故史乏专著，更少遗书。安县乃偏僻小邑，古代畜牧兽医状况，均无记述。清、民近两百年虽有几部县志，有关县内畜牧兽医状况也仅有常见品种，屠宰税捐。稍有记述，则始于民国二十九年（1940年）县农业推广所建立之后。民国三十一年，安县猪瘟猖獗，县长严树勋电请省农推所派员来县扑灭疫病；民国三十六年，有开明乡绅、安昌镇农民福利社，安县新安农场费力引进畜禽良种和禽蛋，安县始有品种改良。

然而，县政府虽有执掌畜牧之行政、业务机构。但畜牧业之发展数量、规模，却少有记录，即使兽疫防治，也鲜有切实措施。从民国三十年至解放，九年有余，猪、牛瘟严重流行六次，经多次呈请，省农改所派员来县预防注射的仅有两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以下简称建国后）中共安县委和县人民政府，一手抓生产关系的改革，促进生产力发展；一手抓建立健全农业行政机构，发展农业生产。同时，大力发展畜牧业，使畜牧业日趋成为安县农村经济的一大支柱，成为本县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这是物质文明之先决条件和基础。

在土地改革以后，一九五二年县人民政府领导和动员农民组织起来，团结互助，迅速恢复和发展生产。当年粮食产量达一点九亿多斤，饲料用粮一千六百六十一万斤，占百分之七点九三。当年政府始用于发展畜牧业的事业费四千三百五十六元。这年，牧业产值达八百五十一万元，占农业总产值的百分之十四点一，畜牧业有了初步的发展。

一九五三年，贯彻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对农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号召农民走集体化道路。至一九五五年，安县已建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一百四十三个，入社农户占总农户的百分之十一·一。一九五七年，建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六百七十八个，入社农户占总农户的百分之九十七·二七，实现了农业合作化。随着农业的大发展，牧业生产得到迅速发展。一九五七年全县粮食总产量中畜牧业用粮一千七百万斤，占百分之六点六一。牧业产值七百〇八万元，占农业总产值的百分之九点二。国家用于发展畜牧业经费五千五百二十三元，比一九五二年增加百分之二十六点八。畜禽数量也随农业丰收而增加。生猪年末圈存十三万余头，比一九四九年增长百分之四十九点一，出栏肥猪四万余头，出栏率百分之四十二点六。耕牛二万〇一百七十五头，羊七千八百五十一只，鸡三十一万八千五百二十三只，鸭九万九千八百五十八只，鹅二千五百〇七只，兔五千〇一十九只，蜂三千〇五十六群。畜牧业发展较快。

一九五八年十月，开展“大跃进”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全县农业生产合作社合并为

八个人民公社。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挫伤了广大干部和社员群众的积极性。畜（禽）饲草（料）减少，强调深耕，过度使役，耕牛体力衰弱，畜牧业受到严重损失。一九六一年，全县粮食总产量同一九五七年相比，下降百分之三十九点八，畜牧业产值为二百八十万元，牧业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下降到百分之七点六。年末猪只圈存六万八千一百九十七头，下降百分之四十八点八；出栏肥猪七千七百五十六头，出栏率下降百分之三十四点三。小家畜禽数量减少，尤为惊人，圈存鸡二十一万八千余只，比一九五七年下降百分之三十一·五，鸭下降百分之三十六点五，蜂下降百分之四十四点三。农业人口人平占有肉食量，由一九五七年的十一斤，下降为一九六一年的四点九斤，下降百分之四十四点五。

一九六二年至一九六六年，中央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一九六一年夏季后，全县认真贯彻中央《关于进一步巩固人民公社集体经济，发展农业生产的决定草案》，即“十二条”，《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六十条”，纠正了“一平二调”，畜禽饲养实行“公有公养，公有私养，私有私养，私养为主，公养为辅”的方针，使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牧业生产也迅速得到恢复和发展。一九六六年粮食总产量恢复到二亿六千万斤，用于饲料的粮食为五百五十余万斤。当年畜牧业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上升到百分之十六点四。畜牧事业经费上升到三万二千元。猪只圈存十六万一千七百二十六头，比一九六一年增长一点三七倍，比一九五七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一点四；耕牛年末存栏二万三千八百三十五头，比一九六一年增长百分之二十点四。出栏肥猪七万六千二百三十二头，出栏率达百分之四十七，比一九六一年上升百分之八十二点三，比一九五七年增长百分之九点四。小家畜禽也成倍增长。

一九六七年至一九七六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推行极左路线，严重地破坏了党在农村的各级组织和各项政策，对家禽家畜实行限制饲养，把社员正当的家庭副业当作资本主义尾巴来割，使生产力受到压抑，牧（农）业生产徘徊不前。十年来，粮食总产量仅增长百分之十五点六，畜牧业产值也才只增长百分之十六点八。但畜牧事业费由一九六七年的三万八千七百四十一元，增到一九七六年的八万四千元。而畜禽数量却不同程度地下降。一九七六年与一九六六年相比，大牲畜下降百分之七点七；羊下降百分之二十二；生猪年末存栏数虽增长百分之二十九点二，但肥猪出栏率却下降百分之九点七一。农业人口人平食肉仅增加零点三斤。

一九七六年秋，粉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后，直到一九八五年。特别是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拨乱反正，对国民经济进一步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全县认真贯彻执行了党中央《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两个重要文件。推行各种形式的农牧业生产责任制，调整生产关系，扩大自主经营，恢复农村集市贸易，大力发展农村副业和多种经营，充分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使畜牧业生产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一九八五年粮食总产量比一九七六年增长百分之六十三点六，牧业产值比一九七六年增加三千三百三十七万元，九年中年平均递增百分之十六点九。畜牧业在农业中所占比重，一九八五年为百分之二十六点七，比一九七六年上升百分之十一点三。畜牧事业经费比一九七六年增加二万七千六百元。

年平均递增百分之三点三六。生猪年末存栏数、出栏率分别比一九七六年增长百分之三十八点九、四十四点三；鸡比一九七七年翻了一番；羊五百〇九只，比一九七六年减少二千八百二十只，下降百分之八十四点七，鹅也有不同程度的增长。人民生活水平逐年提高，农村人口人平占有肉食量一九八五年比一九四九年增长四点七倍，达到三十九斤，比一九七六年人平十二点三斤增长百分之二百一十七。

三十六年来，安县畜牧业的发展经历了曲折道路，但成绩是主要的。经验表明：在完成社会主义改造以后，必须按照自然规律和经济规律办事，畜牧业必须适应不同地区的生产力水平。这样，畜牧业就上升，就发展。反之，就下降，就倒退。

县畜牧局担负着全县畜牧的行政管理、畜牧发展和疫病防治工作。在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畜牧局的机构设置曾进行过多次改革，通过改革，使农、牧系统的分工更加明确；畜牧局内部的各专业站、室更加健全，领导力量和技术力量日益增强。到一九八五年，畜牧局内部组织机构设置有“两站，一室”，即畜牧站、兽医防疫检疫站和办公室。全县人员由一九五〇年的一人（不包括未组织起来的民间兽医七十九人）增加到一百九十三人（包括乡镇畜牧兽医站、畜禽品种改良站）。其中行政干部一人，技术干部十九人，工人四人；集体所有制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一百六十九人。在十九名技术干部、一百六十九名乡镇畜牧兽医技术人员中，已授予畜牧师、兽医师职称的各一人（均属畜牧局）；授予助理畜牧兽医师职称的有二十二人，其中，畜牧局一人；授予畜牧兽医技术员职称的有九十六人，其中畜牧局二十人（其中县局调出八人）食品公司二人。全县畜牧系统共计一百一十人，占畜牧兽医人员总数的百分之五十七。

三十六年来，县畜牧（农业）局在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发挥了职能作用，在推广畜牧科学技术，普及畜牧科技知识，引进、繁殖和改良畜禽品种；建立、完善各种畜禽饲养管理责任制；扶持发展畜牧专业户；防治家畜家禽疫病；以养猪为中心，促进了猪、牛、羊、鸡、鸭、鹅、兔、蜂全面发展，为发展畜牧生产作出了贡献。

三十六年来，县畜牧部门常年坚持办训练班，函授讲座，现场讲授，培训了专业技术骨干六千四百七十九人次。其中，镇乡畜牧兽医人员四千九百四十六人次，赤脚防疫员一千五百三十三人次。此外，还有经农民业余学校、农民技术学校短期培训，使之能掌握一般畜牧基础知识的公社干部，业余学校教师、专业户一千八百二十一人次。这是提高安县科学养畜水平，发展现代化畜牧业的一支雄厚力量。

一九八五年，全县粮食产量达四亿八千万斤，生猪年底存栏达到三十七万多头，当年出栏肥猪三十万三千三百头，出栏率达百分之八十一·六；养鸡八十三万多只，全县人平养鸡一点九三只；鸭九万余只。牧业产值四千五百七十二万元，占农业总产值一亿七千一百二十九万元的百分之二十六·七，与一九四九年比较，粮食增长二点八倍，生猪存栏增长四点五倍，出栏率提高百分之三十六·六。是“六五”期间全省生猪出栏翻一番的十个县之一。鸡、鹅、兔、蜂分别比一九五〇年增长二点六六，十二点六，五点七，零点二七倍。其发展速度之快，增长幅度之大。是前所未有的。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全体职工坚持改革，为全面发展安县畜牧业进一步搞好本职工作，为振兴安县畜牧业贡献一切力量。全县畜牧生产的发展，已跨